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摘要

	IFRS 16 後基準 ⁽¹⁾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服務收益	3,613	3,662	-1%
服務 EBITDA	1,634	1,108	+47%
EBITDA 總額	1,662	1,157	+44%
EBIT 總額	409	339	+21%
股東應佔溢利	429	404	+6%
每股盈利 (港仙)	8.90	8.38	+6%
每股末期股息 (港仙)	3.75	3.20	+17%
全年每股股息 ⁽²⁾ (港仙)	6.68	6.30	+6%

	IFRS 16 前基準 ⁽¹⁾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服務收益	3,613	3,662	-1%
服務 EBITDA	1,173	1,108	+6%
EBITDA 總額	1,201	1,157	+4%
EBIT 總額	393	339	+16%
股東應佔溢利	428	404	+6%

附註1：集團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後，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業績乃按IFRS 16為基準，而先前呈報截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業績則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故將兩個呈報基準進行任何比較實無意義。集團相信，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為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前者可與前期業績進行同類比較並能更佳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因此，集團已就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及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本業績公告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附註2：此全年每股股息已撇除一次性特別中期股息。

主席報告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欣然宣佈二〇一九年度全年業績。流動通訊市場競爭激烈，令集團上半年的服務毛利及盈利受壓，下半年競爭情況亦未有緩和跡象。集團縱使置身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依然保持靈活有度，全年盈利穩健增長，並呈報穩健的財務業績。這主要是由於集團採納有效劃分客戶的策略，提升客戶參與及體驗，致力嚴控成本，以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率，以及繼續專注於開拓嶄新和富創意的收益項目。

服務收益微減 1%至 36.13 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地數據月費計劃的價格受壓所致，部分跌幅因漫遊數據收益增長強勁，以及企業解決方案帶來更多貢獻所抵銷。服務 EBITDA（IFRS 16 前基準）增長 6%，主要是由於集團嚴謹控制支出以提升營運效率所致。集團的服務 EBITDA 毛利率（IFRS 16 前基準）保持穩健，錄得 32%，較去年增長 2 個百分點。

根據 IFRS 16 前基準，集團的 EBITDA 及 EBIT 總額與去年比較，分別增長 4%及 16%至 12.01 億港元及 3.93 億港元。

根據 IFRS 16 後基準，集團的 EBITDA 及 EBIT 總額較去年分別增長 44%及 21%。二〇一九年股東應佔溢利上升 6%至 4.29 億港元。二〇一九年每股盈利為 8.90 港元，較去年增加 6%。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客戶總數約為 370 萬名，較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330 萬名上升 12%，有關升幅主要是由於預繳客戶增加所致。後繳客戶佔客戶總數 40%（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而後繳客戶流失率則改善至 1.2%（二〇一八年：1.3%），反映集團保留客戶的計劃行之有效。儘管數據需求急升，惟二〇一九年後繳總 ARPU 下降 6%至 205 港元（二〇一八年：219 港元），主要是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所致。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支付末期股息每股 3.75 港仙（二〇一八年末期股息：3.20 港仙）予於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即釐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連同每股 2.93 港仙的中期股息，全年股息為每股 6.68 港仙（二〇一八年全年股息：撇除一次性特別中期股息為 6.30 港仙，倘計算在內則為 86.30 港仙）。董事會預期全年派發的股息將達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 75%。

展望

香港經濟在二〇一九年面臨顯著的下行壓力，經濟下滑加上近期冠狀病毒病（「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令集團的經營環境存在更多不明朗因素，預期本地需求及市場氣氛短期內持續疲弱，並進一步放緩。

在挑戰重重的大環境下，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簡化營運流程及優化資源，以提高效率及回報。在持續審慎控制開支的同時，集團將致力邁向數碼轉型，以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及投入度，並繼續與長和集團成員及其他夥伴合作，發展新數碼服務及物聯網解決方案，以迎合市場需求及保持競爭力。

集團現正投入資源發展 5G 基建，作為集團長遠改革網絡基礎設施計劃之一環，尤其在拓展及改善客戶服務範疇，同時繼續為客戶提供具競爭力的通訊服務。集團計劃採用先進的 5G 技術，發展優質的 5G 網絡服務，以便在電訊業邁向 5G 新世代的過程中保持競爭力。

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集團正採取預防措施以保障僱員及確保業務運作如常，並繼續留意事態發展，務求採取合適舉措以減低風險。最後，本人謹此向董事會和全體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他們的竭誠努力、專業精神及對集團的貢獻。

主席
霍建寧

香港，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概要 — IFRS 16前基準 ⁽¹⁾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收益	5,582	7,912	-29%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3,613	3,662	-1%
▪ 本地服務收益	2,875	2,980	-4%
▪ 漫遊服務收益	738	682	+8%
- 數據	517	427	+21%
- 非數據	221	255	-13%
硬件收益	1,969	4,250	-54%
▪ 組合銷售收益	472	667	-29%
▪ 淨手機銷售收益	1,497	3,583	-58%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3,266	3,318	-2%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90%	91%	-1 個百分點
淨手機銷售毛利	28	49	-43%
毛利總額	3,294	3,367	-2%
CACs	(797)	(959)	+17%
減：組合銷售收益	472	667	-29%
CACs (已扣除硬件收益)	(325)	(292)	-11%
營運支出	(1,837)	(1,991)	+8%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比率	56%	60%	+4 個百分點
應佔合營企業之 EBITDA	69	73	-5%
EBITDA	1,201	1,157	+4%
服務 EBITDA	1,173	1,108	+6%
服務 EBITDA 毛利率	32%	30%	+2 個百分點
資本開支 (不包括電訊牌照)	(503)	(522)	+4%
EBITDA 扣除資本開支	698	635	+10%
折舊及攤銷 ⁽²⁾	(808)	(818)	+1%
EBIT	393	339	+16%
服務 EBIT	365	290	+26%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²⁾	147	171	-14%
除稅前溢利	540	510	+6%
稅項 ⁽²⁾	(104)	(77)	-35%
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	(8)	(29)	+72%
股東應佔溢利	428	404	+6%

附註1： 集團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IFRS 16後，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業績乃按IFRS 16為基準，而先前呈報截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業績則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故將兩個呈報基準進行任何比較實無意義。集團相信，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為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前者可與前期業績進行同類比較並能更佳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因此，集團已就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及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本業績公告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附註2： 折舊及攤銷、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及稅項均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部分。

財務表現概要 — IFRS 16後基準⁽¹⁾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收益	5,582	7,912	-29%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3,613	3,662	-1%
▪ 本地服務收益	2,875	2,980	-4%
▪ 漫遊服務收益	738	682	+8%
- 數據	517	427	+21%
- 非數據	221	255	-13%
硬件收益	1,969	4,250	-54%
▪ 組合銷售收益	472	667	-29%
▪ 淨手機銷售收益	1,497	3,583	-58%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3,266	3,318	-2%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90%	91%	-1 個百分點
淨手機銷售毛利	28	49	-43%
毛利總額	3,294	3,367	-2%
CACs	(744)	(959)	+22%
減：組合銷售收益	472	667	-29%
CACs（已扣除硬件收益）	(272)	(292)	+7%
營運支出	(1,429)	(1,991)	+28%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比率	44%	60%	+16 個百分點
應佔合營企業之 EBITDA	69	73	-5%
EBITDA	1,662	1,157	+44%
服務 EBITDA	1,634	1,108	+47%
服務 EBITDA 毛利率	45%	30%	+15 個百分點
資本開支（不包括電訊牌照）	(503)	(522)	+4%
EBITDA 扣除資本開支	1,159	635	+83%
折舊及攤銷 ⁽²⁾	(1,253)	(818)	-53%
EBIT	409	339	+21%
服務 EBIT	381	290	+31%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²⁾	132	171	-23%
除稅前溢利	541	510	+6%
稅項 ⁽²⁾	(104)	(77)	-35%
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	(8)	(29)	+72%
股東應佔溢利	429	404	+6%

附註1： 集團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IFRS 16後，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業績乃按IFRS 16為基準，而先前呈報截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業績則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故將兩個呈報基準進行任何比較實無意義。集團相信，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為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前者可與前期業績進行同類比較並能更佳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因此，集團已就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及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本業績公告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附註2： 折舊及攤銷、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及稅項均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部分。

財務業績回顧

集團總收益減少29%至55.82億港元（二〇一八年：79.12億港元）。

服務收益輕微下降1%至36.13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地數據月費計劃的價格競爭加劇，以致本地服務收益下跌4%，惟大部分跌幅因漫遊服務收益增長，以及企業解決方案帶來更多貢獻而抵銷。

漫遊服務收益錄得8%增長至7.38億港元，佔集團服務收益的20%（二〇一八年：19%）。此乃由於數據漫遊收益大幅增長達21%，反映我們為經常外遊人士和休閒旅客推出的創新漫遊產品及組合日益普及。

硬件收益為19.69億港元，較去年減少54%，主要是由於手機更換週期延長，以致對新智能手機需求減弱所致。

年內，集團繼續嚴控成本，締造低成本和高效率的營運環境。包括CACs、僱員成本及其他營運支出在內的主要成本（IFRS 16前基準）下跌4%至25.09億港元，主要是由於實施各種效率措施和計劃減省營運開支所致。

根據IFRS 16前基準，集團的EBITDA總額上升4%至12.01億港元（二〇一八年：11.57億港元）。

服務EBITDA（IFRS 16前基準）增加6%至11.73億港元，乃受惠於上述提及之主要成本的減省，惟部分升幅因市場競爭激烈令服務毛利下降而抵銷。服務EBITDA毛利率（IFRS 16前基準）由二〇一八年的30%改善至32%。

按IFRS 16前基準，集團的EBIT總額上升16%至3.93億港元（二〇一八年：3.39億港元），股東應佔溢利增加6%至4.28億港元（二〇一八年：4.04億港元），同樣主要受上述影響EBITDA的因素所致。

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總額增長44%至16.62億港元。連同根據IFRS 16確認使用權資產而產生的額外4.45億港元攤銷費用，EBIT總額增加21%至4.09億港元，股東應佔溢利增加6%至4.29億港元。

主要表現指標

	二〇一九年	二〇一八年	變動
後繳客戶人數 (千名)	1,475	1,499	-2%
預繳客戶人數 (千名)	2,180	1,777	+23%
客戶總人數 (千名)	3,655	3,276	+12%
後繳客戶佔客戶總人數 (%)	40%	46%	-6 個百分點
後繳客戶對客戶服務收益淨額之貢獻 (%)	87%	90%	-3 個百分點
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 (%)	1.2%	1.3%	+0.1 個百分點
後繳總 ARPU (港元)	205	219	-6%
後繳淨 ARPU (港元)	176	186	-5%
後繳淨 AMPU (港元)	161	169	-5%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及澳門的客戶總數約為**370**萬名（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0**萬名）。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預繳漫遊卡於外遊人士社群中日益普及，令預繳客戶人數增加，而預繳客戶人數佔集團客戶總數**60%**（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

年內，由於集團繼續專注於拓展其保留客戶的計劃，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因而改善至**1.2%**（二〇一八年：**1.3%**）。儘管數據需求迅速增長，二〇一九年後繳總 ARPU 下降**6%**至**205**港元（二〇一八年：**219**港元），反映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月費計劃的價格受壓。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二〇一九年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IFRS 16後基準，包括應佔合營企業之部分）為**1.32**億港元，與二〇一八年的**1.71**億港元比較，減幅主要是由於在二〇一九年五月派發特別中期股息後，現金結餘淨額減少所致。

儘管現金淨額由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5.55**億港元減少**43%**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16**億港元，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繼續保持穩健。現金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派發合共**41.50**億港元的二〇一八年特別中期股息和末期股息，以及二〇一九年中期股息，以及年內收購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所致。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於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集團完成收購其主要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權益，代價為**6,000**萬美元（約**4.71**億港元）。收購後，集團現持有其流動通訊全部權益。

資本開支

佔集團服務收益**14%**（二〇一八年：**14%**）的物業、設施及設備的資本開支，減少**4%**至**5.03**億港元。減幅主要是由於集團嚴格控制資本開支及重新編排項目的次序，以更切合未來收益所致。集團繼續仔細慎重審視資本開支，確保按營運及技術需要提供充裕資源。

頻譜投資

於二〇一九年十月，集團透過拍賣以**2.02**億港元的頻譜使用費投得**3500**兆赫頻段內之**40**兆赫頻譜，使用期由二〇二〇年起，為期十五年。於二〇一九年十一月，集團再透過拍賣投得**3300**兆赫頻段內之**30**兆赫頻譜，頻譜使用費為**1.995**億港元，使用期由二〇一九年起，為期十五年。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頻譜投資概覽

	頻段	頻寬	到期年度
香港	900 兆赫	10 兆赫	二〇二六年
	900 兆赫	16.6 兆赫	二〇二一年 ^①
	1800 兆赫	23.2 兆赫	二〇二一年 ^①
	2100 兆赫	29.6 兆赫	二〇三一年
	2300 兆赫	30 兆赫	二〇二七年
	2600 兆赫	30 兆赫 ^②	二〇二四年
	2600 兆赫	10 兆赫 ^②	二〇二八年
	3300 兆赫	30 兆赫	二〇三四年
澳門	900 兆赫	10 兆赫	二〇二三年
	1800 兆赫	20 兆赫	二〇二三年
	2100 兆赫	10 兆赫	二〇二三年

^① 於二〇一八年頻譜拍賣及牌照續期後，現有 900 兆赫頻段內之 16.6 兆赫頻譜牌照期，已由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延長至二〇二一年一月，與新頻譜獲分配期一致。隨後，集團將於二〇二一年至二〇三六年期間，持有 900 兆赫頻段內之 10 兆赫頻譜及 1800 兆赫頻段內之 30 兆赫頻譜。

^② 頻段透過 50/50 合營企業 Genius Brand Limited 持有。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收益	4	5,582	7,912
出售貨品成本		(1,941)	(4,201)
僱員成本		(376)	(374)
支銷之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202)	(160)
折舊及攤銷		(1,207)	(768)
其他營業支出	6	(1,470)	(2,093)
		<u>386</u>	<u>316</u>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	7	188	214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7	(35)	(21)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4)	(4)
		<u>535</u>	<u>505</u>
除稅前溢利			
稅項	8	(98)	(72)
		<u>437</u>	<u>433</u>
年度溢利		<u>437</u>	<u>433</u>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東		429	404
非控股股東權益		8	29
		<u>437</u>	<u>433</u>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	9	<u>8.90</u>	<u>8.38</u>
- 攤薄	9	<u>8.90</u>	<u>8.38</u>

已支付本公司股東之中期股息及建議應付本公司股東之末期股息詳情列載於附註 1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年度溢利	437	433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將不會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的項目：		
- 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8	2
其後或會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的項目：		
- 匯兌差異	-	(2)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u>445</u>	<u>433</u>
以下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437	404
非控股股東權益	8	29
	<u>445</u>	<u>433</u>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施及設備		2,326	2,194
商譽		2,155	2,155
電訊牌照		2,238	2,289
使用權資產		435	-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142	132
合約資產		173	1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	300
遞延稅項資產		169	258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36	396
非流動資產總額		8,201	7,854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1	5,416	9,555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2	564	546
合約資產		240	276
存貨		55	107
流動資產總額		6,275	10,48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509	1,755
合約負債		142	132
租賃負債		300	-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	16
流動負債總額		1,975	1,90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9	-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9	2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538	288
資產淨額		11,963	16,14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5	1,205
儲備		10,758	14,771
股東權益總額		11,963	15,976
非控股股東權益		-	171
權益總額		11,963	16,14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股本 百萬港元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百萬港元	退休金 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先前列報 會計政策變動(附註 2.3(b))	1,205	11,185	3,442	140	4	15,976	171	16,147
	-	-	(7)	-	-	(7)	(1)	(8)
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	1,205	11,185	3,435	140	4	15,969	170	16,139
年度溢利	-	-	429	-	-	429	8	437
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	-	-	8	-	8	-	8
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	429	8	-	437	8	445
已付股息(附註 10)	-	-	(4,150)	-	-	(4,150)	-	(4,150)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ⁱ⁾	-	-	-	-	(293)	(293)	(178)	(471)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5	11,185	(286)	148	(289)	11,963	-	11,963

(i) 於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集團以代價 6,000 萬美元(約 4.71 億港元) 實際購入 NTT DOCOMO, Inc. (日本電信電話株式會社之附屬公司) 於和記電話(其間接擁有澳門和記電話之 100% 權益) 及 H3GHK 各自之全部 24.1% 權益。因此，和記電話、澳門和記電話及 H3GHK 已成為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按比例應佔資產淨額的賬面值與就額外權益所支付的代價之差額 2.93 億港元已借記入集團之其他儲備。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股本 百萬港元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保留溢利 百萬港元	累計 換算調整 百萬港元	退休金 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1,205	11,185	3,406	2	138	4	15,940	142	16,082
年度溢利	-	-	404	-	-	-	404	29	433
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	-	-	-	2	-	2	-	2
匯兌差異	-	-	-	(2)	-	-	(2)	-	(2)
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	404	(2)	2	-	404	29	433
已付股息	-	-	(368)	-	-	-	(368)	-	(368)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5	11,185	3,442	-	140	4	15,976	171	16,14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1,512	530
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27)	(10)
已付稅項		-	(3)
		<u>1,485</u>	<u>517</u>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u>1,485</u>	<u>51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設施及設備		(503)	(513)
電訊牌照之增加		(203)	-
出售物業、設施及設備所得款項		1	1
已收利息		200	173
向合營企業之借貸		(50)	(72)
		<u>(555)</u>	<u>(411)</u>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555)</u>	<u>(41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471)	-
租賃付款額本金部分		(448)	-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10	(4,150)	(368)
償還借貸		-	(3,900)
		<u>(5,069)</u>	<u>(4,268)</u>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5,069)</u>	<u>(4,268)</u>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		(4,139)	(4,16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9,555	13,717
		<u>5,416</u>	<u>9,55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5,416</u>	<u>9,555</u>

附註

1 一般資料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為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集團於香港及澳門從事流動通訊業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訂明者外，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列值。此等財務報表已於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除非另有訂明，否則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及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時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於運用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 集團採納之新訂／經修訂之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年內，集團已採納下列與集團經營業務相關並自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之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〇一五年至二〇一七年度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業務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合營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貸成本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修訂本)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修訂本)	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除附註 2.3 所披露者外，採納其他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披露自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之新會計政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並闡述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集團已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而此採納引致會計政策變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過渡性條文，集團已採納經修改的追溯法過渡至新的租賃準則。根據此過渡方法，(i)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不會重新編列；(ii)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日期為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規定之年度報告期間之首日（即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及(iii)集團確認首次應用指引之累計影響，作為採納年度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如適用）期初結餘之調整（即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續)

會計政策

倘集團釐定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為轉讓一項已識別資產在一段期間內的使用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項安排即為或包含租賃成分。有關決定乃根據評估該項安排的實質作出，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採用租賃的法律形式。

自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在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應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租賃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

(i)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集團（作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該租賃的選擇權。

當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亦計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如果可以確定該利率）或集團的遞增借款利率（即集團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折現。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續)

會計政策 (續)

(i) 租賃負債 (續)

為釐定遞增借款利率，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以集團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獲得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近期未獲得第三方融資下集團所持有的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出發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貸風險作出調整；及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

集團未來可能會根據指數或比率而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所增加之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比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會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及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限內計入綜合收益表，以令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率保持一致。

(i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照平均等額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者計提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續)

會計政策 (續)

(iii) 短期租賃

與所有類別相關資產的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於租賃期間按平均等額法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十二個月或不足十二個月的租賃。

所採用的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在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過程中，集團使用了該準則允許採用的下列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及
- 如果合同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可在確定租賃期時使用事後之認識。

集團已選擇不在首次採用日重新評估一項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是否包含租賃。對於在過渡日之前簽訂的合同，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 *租賃* 和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4 號 *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評估。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下表說明於當前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比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4 號（其先前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前已生效）對受影響的各財務報表項目的金額：

綜合收益表	二〇一九年		
	按當前會計 政策列報 百萬港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6 號 的影響 百萬港元	並無採納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下 的結餘 百萬港元
收益	5,582	-	5,582
出售貨品成本	(1,941)	-	(1,941)
僱員成本	(376)	-	(376)
支銷之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202)	-	(202)
折舊及攤銷	(1,207)	445	(762)
其他營運支出	(1,470)	(461)	(1,931)
	<u>386</u>	<u>(16)</u>	<u>370</u>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	188	-	188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35)	15	(20)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4)	-	(4)
	<u>535</u>	<u>(1)</u>	<u>534</u>
除稅前溢利	535	(1)	534
稅項	(98)	-	(98)
	<u>437</u>	<u>(1)</u>	<u>436</u>
年度溢利	<u>437</u>	<u>(1)</u>	<u>436</u>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東	429	(1)	428
非控股股東權益	8	-	8
	<u>437</u>	<u>(1)</u>	<u>436</u>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續)

	二〇一九年		
	按當前會計 政策列報 百萬港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6 號 的影響 百萬港元	並無採納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下 的結餘 百萬港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年度溢利	437	(1)	436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將不會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 至收益表的項目：			
- 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8	-	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u>445</u>	<u>(1)</u>	<u>444</u>
以下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437	(1)	436
非控股股東權益	8	-	8
	<u>445</u>	<u>(1)</u>	<u>444</u>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當前會計 政策列報 百萬港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6 號 的影響 百萬港元	並無採納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下 的結餘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施及設備	2,326	12	2,338
商譽	2,155	-	2,155
電訊牌照	2,238	-	2,238
使用權資產	435	(435)	-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142	-	142
合約資產	173	-	1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	-	227
遞延稅項資產	169	(1)	168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36	-	336
非流動資產總額	8,201	(424)	7,777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5,416	-	5,4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564	2	566
合約資產	240	-	240
存貨	55	-	55
流動資產總額	6,275	2	6,27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09	-	1,509
合約負債	142	-	142
租賃負債	300	(300)	-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	-	24
流動負債總額	1,975	(300)	1,67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9	(129)	-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9	-	409
非流動負債總額	538	(129)	409
資產淨額	11,963	7	11,97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5	-	1,205
儲備	10,758	7	10,765
權益總額	11,963	7	11,970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續)

	二〇一九年		
	按當前會計 政策列報 百萬港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6 號 的影響 百萬港元	並無採納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下 的結餘 百萬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485	(448)	1,037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555)	-	(555)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5,069)	448	(4,621)
現金及現金等值淨減少	(4,139)	-	(4,139)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〇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先前列報 百萬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 16 號 的影響 百萬港元	二〇一九年 一月一日 重新編列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施及設備	2,194	(16)	2,178
商譽	2,155	-	2,155
電訊牌照	2,289	-	2,289
使用權資產	-	621	621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132	-	132
合約資產	130	-	1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0	-	300
遞延稅項資產	258	1	25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96	-	396
非流動資產總額	7,854	606	8,46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9,555	-	9,555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546	-	546
合約資產	276	-	276
存貨	107	-	107
流動資產總額	10,484	-	10,48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55	-	1,755
合約負債	132	-	132
租賃負債	-	398	398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	-	16
流動負債總額	1,903	398	2,30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16	2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8	-	2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8	216	504
資產淨額	16,147	(8)	16,13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5	-	1,205
儲備	14,771	(7)	14,764
股東權益總額	15,976	(7)	15,96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1	(1)	170
權益總額	16,147	(8)	16,139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確認租賃負債之間的差異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為 2.65 億港元，而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為 6.14 億港元，其中 3.98 億港元為即期租賃負債及 2.16 億港元為非即期租賃負債。

使用承租人的遞增借款利率折現的經營租賃承擔，與在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租賃負債總額，兩者之差異包括排除非租賃部分及按平均等額基準確認為開支的短期租賃，以及租賃合約就終止選擇權或處於續租程序採用出現不同的處理方式。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承租人遞增借款利率為 3.0%。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4 尚未生效且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之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

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下列新訂／經修訂之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已頒佈，惟於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 (修訂本) ⁽ⁱ⁾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本) ⁽ⁱ⁾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9 號 (修訂本) ⁽ⁱ⁾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ⁱⁱⁱ⁾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ⁱⁱ⁾	保險合約

(i)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ii)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iii) 原定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生效日期已經順延，有待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進一步公佈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測，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

在選擇會計方法及政策以及將其應用於集團之財務報表時，可能需要作出有關未來的關鍵估計及假設。集團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認為在當時情況下屬於合理之多項其他假設作出其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會與該等估計及假設不同。

以下概述一些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較重要的估計及假設。

(a) 通訊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

集團對流動通訊之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作出大量投資。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通訊之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之賬面值約為 17.22 億港元 (二〇一八年：16.28 億港元)。技術變動或該等資產計劃用途之變動或會導致估計可使用年期或該等資產價值改變。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b) 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

管理層在釐定是否出現資產減值（包括商譽、物業、設施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電訊牌照）時需要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i)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ii)資產賬面值是否有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淨值（以估計現金流量預測釐定）支持；及(iii)現金流量是否按適當貼現率折現。管理層用以釐定減值程度（如有）之假設（包括作出現金流量預測時假設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如有改變，可能大幅影響集團所呈報之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在進行減值評估時，集團亦考慮目前經濟環境對集團經營之影響。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減值測試之結果顯示並無必要作出減值支出。

(c) 與客戶之捆綁交易之收益分配

集團與客戶訂立之捆綁合約交易包括出售服務與硬件（如手機）。就每項履約責任所確認之收益金額，乃考慮合約中可區分的服務元素與硬件元素於合約開始時各自的獨立售價而釐定，並按該等獨立售價的比例分配收益。評估該等元素之獨立售價須作出重大判斷，包括可見之價格或根據經調整市場評估方法之估計價格。改變估計獨立售價可能導致確認之銷售服務與硬件收益個別更改，惟於整個合約期間來自指定客戶之捆綁收益總額則不會改變。集團會因應市場情況改變而定期重新評估分配基準。

(d) 遞延稅項

管理層在評估承前累計稅項虧損是否符合遞延稅項資產之入賬條件時，會考慮未來之應課稅收入及持續而審慎可行之稅務策略。有關各附屬公司之未來盈利能力之假設均需作出重大判斷，而該等假設在不同期間之重大變動可能對集團所呈報之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約為 1.69 億港元（二〇一八年：2.58 億港元）。

4 收益

收益包括提供流動通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以及電訊硬件銷售之收益。收益分析如下：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流動通訊及其他相關服務	3,613	3,662
電訊硬件	1,969	4,250
	<u>5,582</u>	<u>7,912</u>

(a) 收益分類

集團獲得來自提供服務及交付貨物所產生的收益，乃按如下履行履約責任之時間：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	3,613	3,662
於某一時點	1,969	4,250
	<u>5,582</u>	<u>7,912</u>

(b) 尚未履行之流動通訊服務合約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來自固定價格流動通訊服務合約所產生的部分或全部未履行的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總額為 28.04 億港元（二〇一八年：30.08 億港元）。管理層預期分配至該等尚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將於以下未來年度確認為收益：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一年內	1,769	1,883
一年以上至五年內	1,029	1,119
五年後	6	6
	<u>2,804</u>	<u>3,008</u>

來自其他流動通訊服務合約所產生的履約責任為一年期或以下、或根據使用量收費。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允許不披露分配至該等尚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5 分部資料

集團僅識別一個呈報分部（即流動通訊業務），乃與向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資料呈報之方式一致。

6 其他營業支出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提供服務成本	1,255	1,447
一般行政及分銷成本	162	162
有關下列各項之租金支出：		
- 樓宇	27	457
- 電訊設施及設備租賃	-	1
出售物業、設施及設備虧損	1	1
核數師酬金	7	7
虧損撥備	18	18
總計	<u>1,470</u>	<u>2,093</u>

7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67	193
向合營企業收取之利息收入	21	21
	<u>188</u>	<u>214</u>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	-	(1)
計入估算非現金利息 ⁽ⁱ⁾	(23)	(11)
擔保及其他融資費用	(12)	(9)
	<u>(35)</u>	<u>(21)</u>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u>153</u>	<u>193</u>

(i) 計入估算非現金利息，指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若干承擔（例如租賃負債、牌照費負債及資產報廢責任）之賬面值，增加至預期於未來清償時所需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作出之估算調整。

8 稅項

	二〇一九年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香港	10	90	100
香港以外地區	(2)	-	(2)
	<u>8</u>	<u>90</u>	<u>98</u>
	<u><u>8</u></u>	<u><u>90</u></u>	<u><u>98</u></u>
	二〇一八年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香港	16	46	62
香港以外地區	-	10	10
	<u>16</u>	<u>56</u>	<u>72</u>
	<u><u>16</u></u>	<u><u>56</u></u>	<u><u>72</u></u>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稅率 **16.5%**（二〇一八年：**16.5%**）作出撥備。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有關國家之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 4.29 億港元（二〇一八年：4.04 億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819,033,194 股（二〇一八年：4,818,896,208 股）計算。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假設認股權獲行使，被視為將予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3,183 股（二〇一八年：131,741 股）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819,033,194 股（二〇一八年：4,818,896,208 股）計算。

10 股息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已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2.93港仙 （二〇一八年：每股3.10港仙）	141	149
已支付之特別中期股息每股80.00港仙	-	3,855
建議之末期股息每股3.75港仙 （二〇一八年：每股3.20港仙）	181	154
	<u>322</u>	<u>4,158</u>

11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7	262
短期銀行存款	5,299	9,293
	<u>5,416</u>	<u>9,555</u>

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介乎每年 0.14%至 2.86%（二〇一八年：0.26%至 2.05%）。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303	299
減：虧損撥備	(42)	(41)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a)	<u>261</u>	<u>258</u>
其他應收款項	101	175
預付款項及按金	202	113
	<u>564</u>	<u>546</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集團給予客戶之賒賬期通常為十四至四十五天，或根據個別商業條款給予企業或網絡商客戶一個較長期限。集團擁有大量客戶，因此其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a)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按發票日期之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 分析如下：		
零至三十天	146	150
三十一至六十天	43	44
六十一至九十天	14	18
超過九十天	58	46
	<u>261</u>	<u>258</u>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 ^(a)	325	3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09	1,250
預收賬款	102	135
牌照費負債之即期部分	73	56
	<u>1,509</u>	<u>1,755</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a) 應付賬款

	二〇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八年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零至三十天	180	244
三十一至六十天	20	6
六十一至九十天	13	4
超過九十天	112	60
	<u>325</u>	<u>314</u>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庫務管理

集團的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的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的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的影響以及把集團的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的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的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的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合約僅在適當的時候用作風險管理，以作對沖交易及調控集團的資產與負債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的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的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的工具。

現金管理及融資

集團為各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一般而言，集團主要以營業收入來提供經營附屬公司的資金需求。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現金流，並於有需要的情況下融資。

外匯風險

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電訊業務，交易以港元計值。集團亦面對其他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以美元、澳門元、人民幣、歐元及英鎊計值的若干應收或應付賬款及銀行存款有關。

信貸風險

集團於金融機構所持的盈餘資金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集團監察交易對方的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的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的信貸風險。

資本及現金淨額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錄得股本為 12.05 億港元及權益總額為 119.63 億港元。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現金淨額為 54.16 億港元（二〇一八年：95.55 億港元），其中 99% 以港元列值，其餘則以其他貨幣列值。現金淨值結餘減少主要因支付特別中期股息、末期股息及中期股息合共 41.50 億港元，以及於二〇一九年五月收購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的代價 6,000 萬美元（約 4.71 億港元）所致。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根據互換股份質押安排將集團於一家合營企業持有之全部股份權益向該合營企業的合營夥伴提供質押外，與去年相同，集團概無抵押任何重大資產。

可動用之借貸額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可動用之借貸額（二〇一八年：無）。

無線電頻譜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和記電話透過拍賣獲得 3500 兆赫頻段之 40 兆赫（由二〇二〇年四月起為期十五年）及 3300 兆赫頻段之 30 兆赫（由二〇一九年十二月起為期十五年），總頻譜使用費為 4.02 億港元。

或有負債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提供履約、財務與其他擔保為 1.06 億港元（二〇一八年：500 萬港元）。

承擔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有關物業、設施及設備的總資本承擔合共為 2.71 億港元（二〇一八年：3.96 億港元），以及電訊牌照合共 22.42 億港元（二〇一八年：20.40 億港元）。

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購得多個頻段用以在香港提供電訊服務，其中有若干頻段之分配年期／期間至二〇二一年。該等頻段之可變動牌照費按網絡收益之 5% 或合適費用（按綜合傳送者牌照所界定）兩者之較高者收費。合適費用現值淨額已入賬列為牌照費負債。

企業策略

集團的策略是以穩健的財務基礎締造可持續的回報，從而長遠提升股東之總回報。有關討論及分析集團之表現、集團締造或保存較長遠價值之基礎，以及達成集團目標之策略，請參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公告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任何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呈列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人力資源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聘用**986**名（二〇一八年：**1,219**名）全職及兼職員工，而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平均聘用**1,112**名（二〇一八年：**1,183**名）員工。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共**3.76**億港元（二〇一八年：**3.74**億港元）。

集團深明高質素人力資源對保持市場領導地位的重要性。集團的薪金及福利均保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並在集團之薪金、花紅及獎勵體系的一般框架範圍內，每年評核個人表現，予以獎勵。集團為僱員提供多項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公積金與退休計劃、長期服務獎及認股權計劃。集團強調員工發展的重要性，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同時亦鼓勵僱員積極參與關懷社區活動。

環境、社會與管治責任

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長遠可持續發展。集團審慎管理業務，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並盡責專注地執行管理層的決策。集團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並相信此份承擔有助加強與社區的聯繫。集團通過在企業層面贊助及支持公民責任項目，實踐企業公民責任，致力為社區謀福祉，回饋社會。

審閱財務報表

集團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無保留意見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將載於寄發予股東之年報內。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星期四）至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享有出席二〇二〇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聯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

釐定股東權利以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記錄日為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為符合資格收取將於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派發的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聯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是促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的基本要素，因此致力達致與維持最適合集團需要及利益的高度企業管治水平。

本公司於截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惟有關提名委員會組成之守則條文除外。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由全體董事組成，並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主席。其組成偏離守則條文第 A.5.1 條，規定提名委員會須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董事會認為有關甄選、提名及委任董事之最終責任由董事會全體負責，而董事會於適當時共同審閱、決定及批准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成立小組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主席，且由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提名委員會的守則條文規定的成員組成），在甄選及提名程序中協助提名委員會，且於其成立目的達成或終止後解散。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其和電香港控股證券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集團及其他的證券交易，其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同樣嚴格。所有董事就有關查詢時均確認，他們於二〇一九年內進行的證券交易均已遵守和電香港控股證券守則。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間發佈及刊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董事會」	董事會
「CACs」	支銷之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加上相關的僱員成本、租賃及其他支出
「長和」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
「長和集團」	長和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和電香港控股」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15）
「董事」	本公司董事
「EBIT」	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之盈利，調整至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 EBIT
「EBITDA」	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調整至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 EBITDA
「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3GHK」	Hutchison 3G HK Holdings Limited
「港元」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和記電話」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
「和電香港控股證券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和記電話」	和記電話（澳門）有限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流動通訊」	流動通訊業務

釋義（續）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費及漫遊成本）
「後繳總 ARPU」	每名後繳客戶的每月平均消費，當中包括客戶於組合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的支出
「後繳淨 AMPU」	每名後繳客戶的平均毛利淨額；後繳淨 AMPU 相等於後繳淨 APRU 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費及漫遊成本）
「後繳淨 ARPU」	每名後繳客戶的每月平均消費，不包括在非補貼手機商業模式下，與手機相關的收益
「服務 EBITDA/EBIT」	EBITDA/EBIT 扣除淨手機銷售毛利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先生

聯席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呂博聞先生

胡超文先生

執行董事：

古星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黎啟明先生

（亦為霍建寧先生及施熙德女士之替任董事）

施熙德女士

馬勵志先生

（為黎啟明先生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毓強先生

藍鴻震博士

王葛鳴博士